

## 第四篇

### 相調與基督身體的實際

讀經：林前一2，十17上，十二12～13，24，27，約十二24，腓三10，弗四20～21

#### 壹 『神將這身體調和在一起』——林前十二24：

- 一 相調不僅非常高深，也非常奧祕——24節。
- 二 『調和』這辭的意思是『調整』、『使之和諧』、『調節』並『調在一起』，含示失去區別。
- 三 調和的意思是，我們總是停下來與別人交通——徒二42，林前一9，約壹一3，7。
- 四 若沒有與其他一同配搭的聖徒交通，我們就不該作甚麼；因為交通調整我們，使我們和諧，調節我們，把我們調在一起——7節。
- 五 相調的意思是經過十字架，憑着那靈行事，並且作每件事都為着基督身體的緣故分賜基督，藉此我們被別人摸着，我們也摸着別人——太十38，十六24，加三2，5，弗四12。
- 六 調和不是交際，乃是個別肢體、區內的眾召會、同工們、長老們所經歷、享受並有分於之基督的調和一參羅十六1～16。
- 七 為要持守基督宇宙身體獨一的一，我們需要調和在一起——林前十二24。
- 八 為着基督身體的建造，需要相調——羅十六1～16，林前十二20～21，24，西四16。

#### 貳 約翰十二章二十四節和林前十章十七節上半描繪並啓示調和的必需與意義：

- 一 約翰十二章二十四節說到一粒麥子落在地裏死了，結出許多子粒：
  - 1 『一粒麥子』指基督是神聖的種子，產生許多子粒（就是接受祂的人），使他們成為祂許多的肢體，構成祂生機的身體——弗一22～23，五30。
  - 2 基督作為這一粒麥子死了，在復活裏結出許多子粒來——約十二24：
    - a 這許多子粒要被磨碾並調和成粉，而作成一個餅，這餅表徵基督的身體——林前十17上。
    - b 我們不該一直作完整的子粒；我們必須被破碎，並被磨碾成細麵，使我們能與別人調和成為一餅；這餅就是基督的身體——十二12～13，27，弗二16，一22～23。
- 二 保羅看召會是調成的一個餅，調成的一個身體，（林前十17上，）這種想法乃是取自利未記二章一至十六節裏素祭的豫表：
  - 1 素祭的細麵，每一部分都是用油調和的；這就是相調——4～5節。
  - 2 基督的生活和我們個人基督徒的生活，產生一個總和一召會生活作為團體的素祭，由那些被破碎、磨碾、並調和的信徒所組成——1～2，4節，林前十二12。

#### 叁 相調的目的是要把我們眾人都引進基督身體的實際——羅十二5，林前十二12～13，弗二16，四12，西二19：

- 一 我們必須在作為手續的眾地方召會裏，使我們能被帶進基督身體的實際——林前一2，十二27。
- 二 主恢復的最高峯，能真正、實際、真實完成神經綸的，不是叫神以有形的作法產生許多地方召會，乃是讓神產生生機的身體作祂的生機體——弗一10，二22～23。

- 三 眾地方召會不是神永遠經綸的目標，乃是神達到祂經綸目標—建造基督的身體—的手續—太十六18，弗四12，16：
- 1 眾召會乃是把我們帶進基督身體的手續—林前一2，十二12～13，27。
  - 2 眾召會是身體，但眾召會也許沒有基督身體的實際。
- 四 主急切的需要基督身體的實際在眾地方召會出現；除非這個身體的實際有相當的出現，否則主耶穌不會回來—弗一22～23，四16，五27，啓十九7。

#### **肆 神經綸的最高峯乃是基督身體的實際—弗一22～23，四16：**

- 一 我們相調的意義，乃是基督身體的實際—林前十二24：
- 1 這實際乃是一班蒙神救贖的人在生命和性情上，但不在神格上，被作成神—約一12～13，羅八16，彼後一4。
  - 2 他們所過的生活不是憑自己，乃是憑另一個生命—這生命就是三一神經過過程並終極完成，進入他們裏面，並且以他們作祂的住處，祂的居所—林後十三14，約十四23，弗二21～22。
- 二 基督身體的實際乃是被成全之神人所過的團體生活，他們是真正的人，但他們不憑自己的生命，乃憑經過過程並終極完成之三一神的生命而活；經過過程並終極完成之神的屬性藉着他們的美德彰顯出來—林後十三9，11，弗四12，彼前五10，約壹四12，17～18：
- 1 神的生命，帶着其一切的屬性，從這神人耶穌裏面活出來，彰顯為這神人的美德—弗四20～21。
  - 2 這生命原先只是在個人的耶穌裏，現今正在複製於許多蒙了救贖和重生，裏面有神聖生命的信徒身上——7，約三6，西三4。
  - 3 得成全的神人就是藉着不斷操練棄絕己，憑另一個生命—基督復活的生命—活着，而得以成熟的人—約十一25。
- 三 基督身體的實際乃是蒙重生、被變化、被模成、得榮耀的三部分神人，在基督的復活裏，與三一神在永遠聯結裏調和的生活—參士九9，詩九二10：
- 1 這調和乃是藉着基督復活的大能而模成基督之死的團體生活—腓三10。
  - 2 這種調和的生活乃是在基督的復活裏，而這復活的實際就是那靈；這復活將終極完成的三一神分賜給信徒，並將那勝過死的生命釋放到信徒裏面—約十一25。
  - 3 被成全之神人所過這團體、調和的生活，要終極完成於新天新地裏的新耶路撒冷，作神的擴增並彰顯，直到永遠—啓二一1～2，9～11。
  - 4 被成全之神人所過的這種團體生活，就是基督身體的實際，要結束這時代，就是召會時代，且要把基督帶回來，在國度時代與這些神人一同取得、據有、並治理這地—詩二四1～2，7～10，七二1～8，11，啓一7，十四14，二十四4。